

证券代码：837531

证券简称：弗赛特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弗赛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弗赛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1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531	弗赛特	2024年5月1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张清伟、马炜军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为了更好地履行公司董事会的工作职责，总结过去一年的工作，推动 2024 年各方面的工作发展，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编制了《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定的要求，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三）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为了更好地统筹安排 2024 年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运行，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考虑，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六）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0）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1）。

（七）审议《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八) 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说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5、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以信函、传真或上门方式登记，但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9:00-9:30

(三) 登记地点：深圳市弗赛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陈红利 电话：0755-26414857 传真：

0755-26406227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商业文化中心区海岸大厦西座 2010 室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深圳市弗赛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 《深圳市弗赛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弗赛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